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D-GOLD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內幕消息

關於控股子公司山金國際

籌劃發行H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項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告由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10B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於2025年7月28日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七十四次會議及第六屆監事會第四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國際發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議案》《關於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國際發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議案》等相關議案。現將有關情況公告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國際黃金股份有限公司(「**山金國際**」)為進一步深化全球化戰略佈局，加快海外業務發展，鞏固行業地位，同時更好地利用國際資本市場優勢，優化資本結構和股東組成，拓展多元化融資渠道，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競爭力，山金國際擬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票並申請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本次發行上市**」)。山金國際將充分考慮現有股東的利益和境內外資本市場的情況，在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內(即自公司及山金國際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二十四個月或同意延長的其他期限)選擇適當的時機和發行窗口完成本次發行上市。

截至目前，山金國際正積極與相關中介機構就本次發行上市的相關工作進行商討，除本次審議通過的相關議案外，其他關於本次發行上市的具體細節尚未確定。

根據相關規定，山金國際本次發行上市尚需提交公司及山金國際股東大會審議，並需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香港聯交所和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等相關政府機構、監管機構備案、批准和／或核准。本次發行上市能否通過審議、備案和／或審核程序並最終實施具有較大不確定性。公司將依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根據本次發行上市的後續進展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航

中國濟南，2025年7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欽先生、王樹海先生和湯琦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航先生和汪曉玲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和趙峰女士。